

天津市2016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0221201002320160909924964

报告编号：立信中联审字（2016）D-0542号

报告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2016-09-09

报告日期：2016-09-09

签字注师：郑淑琳 孟翠香

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23733333

事务所传真：23718888

通讯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区10层

电子邮件：zh1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www.zh1cpa.com

防伪监制单位：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MOORE STEPHENS

审 阅 报 告

立信中联审字（2016）D-0542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达集团”）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及方法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实达集团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实达集团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实达集团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财务附注三所述的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实达集团备考合并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及方法的

说明。本报告仅供实达集团为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报送申报材料时使用，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二〇一六年九月九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远海运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938,441,688.22	953,357,563.20	短期借款	六、17	815,964,448.23	739,616,640.97
拆出资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衍生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账款	六、2	486,485,099.77	500,550,088.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六、3	1,234,082,321.26	1,445,997,687.68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款项	六、4	224,782,765.52	135,068,675.35	应付票据	六、18	360,153,657.62	571,290,519.73
应收保费				应付账款	六、19	1,042,584,136.17	1,071,726,079.04
应收分保账款				预收账款	六、20	127,729,795.34	107,573,988.48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利息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30,813,777.76	31,085,804.60
其他应收款	六、5	12,859,400.52	14,092,401.35	应交税费	六、22	48,189,145.97	59,652,984.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利息			
存货	六、6	352,053,172.65	349,504,782.07	应付股利	六、23	240,900.00	240,9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六、24	425,647,610.86	477,590,926.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39,611,536.70	40,041,176.96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3,288,315,984.64	3,438,612,374.61	代理买卖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8	25,827,920.62	25,827,920.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流动负债合计		2,851,323,471.95	3,058,777,844.26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2,075,323.60	2,002,363.48	非流动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六、10	252,287,188.26	257,295,966.40	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	六、11	188,018,751.62	192,640,844.37	应付债券			
在建工程				其中：优先股			
工程物资				永续债			
固定资产清理				长期应付款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专项应付款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六、25	1,723,806.37	2,097,554.18
无形资产	六、12	135,341,171.87	139,414,476.54	递延收益	六、26	82,598,250.03	83,699,560.02
开发支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	六、13	1,185,301,501.96	1,185,301,501.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39,636,608.43	40,588,799.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322,056.40	85,797,11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9,455,525.13	7,683,568.14	负债合计		2,935,645,528.35	3,144,574,958.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41,477,888.60	37,764,828.60	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9,421,880.09	1,888,520,26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27	2,230,775,793.40	2,195,825,433.63
资产总计		5,167,737,864.73	5,327,132,644.54	少数股东权益	六、28	1,316,542.98	-13,267,747.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2,092,336.38	2,182,557,686.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67,737,864.73	5,327,132,644.5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建永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8,508,954.32	5,755,894,215.45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988,508,954.32	5,755,894,215.45
利息收入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95,023,373.32	5,637,876,537.85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896,553,199.19	5,196,456,565.07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0	2,335,045.79	11,377,274.92
销售费用	六、31	8,207,358.65	29,507,072.46
管理费用	六、32	62,787,201.72	309,132,063.31
财务费用	六、33	14,400,238.76	63,988,810.97
资产减值损失	六、34	10,740,329.21	27,414,751.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40,671,449.60	2,563,44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960.12	-252,998.8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57,030.60	120,581,126.7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6	1,258,676.37	7,017,604.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931.56	103,741.71
减：营业外支出	六、37	239,863.46	1,640,885.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145.93	831,371.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175,843.51	125,957,845.37
减：所得税费用	六、38	1,639,452.60	22,464,501.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36,390.91	103,493,344.2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2,952,87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929,510.44	105,174,145.85
少数股东损益		-1,393,119.53	-1,680,801.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29.88	-79,535.1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29.88	-79,535.1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849.33	-79,535.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19.45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51,820.79	103,413,80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50,359.77	105,094,610.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8,538.98	-1,680,801.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18

法定代表人：李景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5 月，1994 年 3 月 15 日经福建省体改委闽体改（1994）第 019 号文确认为规范化股份制企业，总股本为 5,000 万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034048。1995 年 5 月公司经福建省国资局和福建省体改委批准，以增资扩股方式吸收福建省外部设备厂经营性净资产入股，总股本增至 10,000 万股；1996 年 7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111 号、112 号文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股票（A 股）于 1996 年 8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A 股）3,000 万股，发行价每股 7.35 元，实募资金 2.0486 亿元人民币，总股本增至 13,000 万股；经股东大会批准，于 1996 年 11 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 10:5，公司总股本增至 19,500 万股；1997 年 3 月 10 日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 10:5，公司总股本增至 29,250 万股；1997 年 7 月经福建省证券管理办公室闽证委办（1997）61 号批文批准，以 10 配 1.333 股，向全体股东进行配售，配股总额为 3,900 万股，每股配售价为 6 元，实际配售总股数 32,629,440 股，实募资金 1.8975 亿元，公司总股本增至 325,129,440 股；1999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福州特派员办事处“闽证监（1999）84 号”文同意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82 号文批准，按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配股总额为 97,538,832 股，每股配售价为 8 元，实际配售总股数 26,428,954 股，实募资金 2.0527 亿元。

2008 年 10 月 10 日公司 200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改革方案》。根据方案股改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并不发生变化，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351,558,39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45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0.13%，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351,108,394 股，占股份总数的 99.87%。

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及其外部设备、仪器仪表及电传、办公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家用电器及视频产品、音响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从事本公司生产、经营产品及配套设备的租赁业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注册地：福建省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工业区 A 小区 C 号标准厂房，总部办公地：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13 楼。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6 年 9 月 9 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6 家，详见本附注八、1。

二、重大资产重组

（一）2015 年已经核准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 2015 年第 107 次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有条件通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73 号核准。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包括以下三个方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向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和天风证券天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配套融资；向昂展置业出售实达信息 100%的股权、长春融创 23.5%的股权、实达设备 17%的股权，拟由昂展置业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飞”）100%的股权

深圳兴飞基本情况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7 月 19 日；公司注册资本：34,821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890688；主营业务：手机及手机配件的生产与销售；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恒丰工业城 C4 栋 5 层、6 楼东面、7 层、8 层。

交易对价及支付安排：

交易价格参考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 876 号），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深圳兴飞的评估值为 150,189.39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 150,000 万元。

交易对价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其中支付现金对价 81,200 万元、支付股份 86,978,505 股，发行股份价格为每股 7.91 元。

2、配套融资情况

募集配套资金规模不超过 12 亿元。发行股份价格为每股 7.91 元，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以 11.65 亿元的现金认购发行股票数量 147,281,921 股；天风证券天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 0.35 亿元的现金认购发行的股票数量 4,424,778 股。

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此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通讯终端生产线扩充项目、SMT 贴片线体扩产项目、通讯终端生产线升级自动化项目、聚合物锂离子电芯投资项目、华东研发基地项目。

3、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向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下称“昂展置业”）出售其持有的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3.5%的股权和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17%的股权，昂展置业自行或通过其指定的第三方受让上述权益。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 877 号、中联评报字[2015]第 878 号、中联评报字[2015]第 879 号），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上述股权的评估值为 22,123.74 万元，转让对价确定为 22,123.74 万元。

（二）2016 年深圳兴飞拟收购东方拓宇 100%股权

1、东方拓宇基本情况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东方拓宇”）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注册资本：255 万元；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430739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 2 号金碟软件园 B 栋 4 层南座。公司经营范围：手机、通讯终端产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其它国内贸易；劳务派遣（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另有规定的按相关规定经营，不含外派劳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实质控制人为邢亮。

2、交易对价及支付安排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兴飞拟支付现金购买东方拓宇 100%股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1383 号，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评估东方拓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0,169.42 万元，经协商东方拓宇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30,000.00 万元，全部以现金方式支付。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方法

本备考财务报表模拟公司前述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架构编制。即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已经完成对深圳兴飞的企业合并、完成 12 亿元的配套融资、实现对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和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全资子公司深圳兴飞已经完成对东方拓宇 100%股权的收购，并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对备考合并范围内公司相互之间的交易事项和债权债务已经抵消，编制了 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基于附注二所述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编制模拟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的议案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通过商务主管部门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3、公司2015年度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16）D-012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深圳兴飞2015年度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6）第110ZC471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东方拓宇2015年度、2016年1-3月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6）第110ZC574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深圳兴飞2016年1-3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备考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公司购买深圳兴飞100%股权、子公司深圳兴飞购买东方拓宇100%股权都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备考财务报表编制方法如下：

1、以2015年1月1日目标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并参考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资产基础法，假设资产增值情况在报告期内没有大的变动，对评估资产大额增值的无形资产调整后作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同时考虑备考财务报表编制期间的摊销的影响。购买资产支付的对价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具体情况如下：

购买深圳兴飞100%股权商誉：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	1,500,000,000.00	
2	2015年1月1日深圳兴飞净资产账面价值	506,860,248.77	
3	资产评估增值大额合计	76,916,663.59	
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增值额	16,239,748.66	
5	——无形资产/专利权增值额	60,676,914.93	
6	2015年1月1日深圳兴飞净资产公允价值	583,776,912.36	6=2+3
7	收购深圳兴飞100% 股权商誉	916,223,087.64	7=1-6

子公司深圳兴飞购买东方拓宇100%股权商誉：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东方拓宇100%股权交易价格	300,000,000.00	
2	2015年1月1日东方拓宇净资产账面价值	20,163,955.70	
3	无形资产-软件和软件著作权评估大额增值	10,757,629.98	
4	2015年1月1日东方拓宇净资产公允价值	30,921,585.68	4= (2+3)
5	深圳兴飞收购东方拓宇100%股权商誉	269,078,414.32	5=1-4

另外，由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确定商誉的基准日和实际购买日不一致，因此备考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和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的商誉会存在一定差异。

2、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出售资产成交价 22,123.74 万元与其 2015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 1,817.73 万元的差额 20,306.01 万元包含在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

3、公司购买深圳兴飞 100%股权配套融资 120,000 万元、出售资产成交价 22,123.74 万元合计 142,123.74 万元与购买相应股权支付的现金对价 81,200 万元差额 60,923.74 万元包含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的货币资金中；相应的，公司实际于 2015 年末收到的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款 8,645.77 万元，2016 年 3 月收到的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17%股权转让款 5,237.22 万元合计 13,882.99 万元，视同 2015 年 1 月 1 日已经收到，含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货币资金中。

4、子公司深圳兴飞购买东方拓宇 100%股权，以现金方式支付的对价 30,000.00 万元，本备考报表帐列其他应付款/股权转让款。

5、考虑本备考财务报表的特殊目的，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只编制了本报告期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由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实际收购交易完成后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存在差异，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公司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方案之参考，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确定，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采用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照上述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在所述的编制基础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3 月、2015 年的备考经营成果。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若存在境外子公司，则境外子公司以美元或当地货币做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 (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

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并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重大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进行合并编制。

(2)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照母公司的进行调整。

(3) 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化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

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年末外币余额按国家公布的外汇牌价调整账面汇率，汇兑损益列入本年损益。

9.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计量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中的一方时，作为因该金融工具合同拥有权利的一方，应确认一项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3) 金融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②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包括：

- ①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 ②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当存在以下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时，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提减值准备：

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规定办理。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3）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计量及会计处理方法

1) 确认依据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2) 计量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 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中的一方时，作为因该金融工具合同负有义务的一方，应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本公司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按摊余成本对其他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10. 应收款项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应收款项超过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行业类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电脑外设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6	6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手机通讯	0-6 个月	-	-
	7-12 个月	15	15
	12-18 个月	50	50
	18-24 个月	75	75
	2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依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依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对其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合理地估计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归属于同一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确认，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有确凿证据表面债务单位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他方式收回的，采用个别认定法，根据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①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②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③ 在非货币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④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按各类存货单个项目的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

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一次摊销法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

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或追加投资时，按照初始投资或追加投资的成本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投资企业按应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的情况，出现该情况时，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

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范围：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5%）后按直线法，按 20 年计算折旧，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的，应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将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日的入账价值。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已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折旧年限、残值率等具体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

②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3）本公司在在建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

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17.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账面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资本化期间，专门借款可资本化的利息，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而占用的一般借款的可资本化利息支出，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①无形资产计价：本公司通常以取得无形资产并使之达到预定用途而发生的全部支出对无形资产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将其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对金额较小的开发、研究支出，可采用一次摊销的方法。

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年末应对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的确定：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应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③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本公司在职工本公司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3. 预计负债

(1)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 收入

本公司按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1）一般原则

①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

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手机、手机主板、电池制造业务及其他终端产品按照将产品销售出库并由购货方签收确认收入。

公司就技术开发服务收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具体完工进度按照专业测量的完工进度计量。

公司房地产租金业务按照在租赁合同期约定的租期内，将承租人每月应付租金按月确认收入。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予以确认：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本公司采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核算。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计税基础（即：在资产、负债处置时按税法规定可以从应纳税所得额中抵扣的金额），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的差额，作为暂时性差异，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并计量由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予确认，而递延所得税资产则只能在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足以用作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才予以确认。如果暂时性差异是由商誉，或在某一既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也不影响会计利润的交易（除了企业合

并)中的其他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下产生的,那么,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则不予确认。

(3)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核查,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按不能抵扣的部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

28. 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时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合。期末商誉按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列示。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增值额计征	17%、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2014年9月30日，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由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西乡税务分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F201444200008），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三年内即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

2015年11月2日，子公司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获得由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544201003），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三年内即2015年至2017年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

2014年7月24日，子公司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444200476），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三年内即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现金	226,639.34	419,722.87
银行存款	758,107,905.55	827,309,686.89
其他货币资金	180,107,143.33	125,628,153.44
合 计	938,441,688.22	953,357,563.20

注：银行存款期初期末余额均包含因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增加的货币资金609,237,363.64元，具体见本附注三（二）3。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外币待核查户	2,638,357.49	
承兑汇票保证金	176,468,785.84	125,628,153.44
借款保证金	1,000,000.00	
合 计	180,107,143.33	125,628,153.44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1,986,659.97	124,153,223.45
商业承兑汇票	364,498,439.80	376,396,864.55
合 计	486,485,099.77	500,550,088.00

(2)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年3月31日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3,342,744.50
合 计	103,342,744.50

(3)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年3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6年3月31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7,382,743.44	86,129,495.37
商业承兑票据		204,509,647.64
合 计	167,382,743.44	290,639,143.01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37,404.00	0.37	4,737,404.00	100.00	-	4,737,404.00	0.32	4,737,404.00	100.00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3,359,468.95	99.10	19,277,147.69	1.54	1,234,082,321.26	1,464,837,384.28	99.23	18,839,696.60	1.29	1,445,997,687.68
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3,359,468.95	99.10	19,277,147.69	1.54	1,234,082,321.26	1,464,837,384.28	99.23	18,839,696.60	1.29	1,445,997,687.68
1) 电脑外设行业	13,000,371.60	1.03	13,000,371.60	100.00	-	13,009,371.60	0.88	13,000,416.60	99.93	8,955.00
2) 手机通讯行业	1,240,359,097.35	98.07	6,276,776.09	0.51	1,234,082,321.26	1,451,828,012.68	98.35	5,839,280.00	0.40	1,445,988,732.68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13,048.00	0.52	6,613,048.00	100.00	-	6,613,048.00	0.45	6,613,048.00	100.00	-
合 计	1,264,709,920.95	100.00	30,627,599.69		1,234,082,321.26	1,476,187,836.28	100.00	30,190,148.60		1,445,997,687.68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柳州市商业银行	4,737,404.00	4,737,404.00	100.00%	年限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4,737,404.00	4,737,404.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电脑外设行业：

账龄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年以上	13,000,371.60	13,000,371.60	100.00
合 计	13,000,371.60	13,000,371.60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000.00	45.00	0.50
5年以上	13,000,371.60	13,000,371.60	100.00
合 计	13,009,371.60	13,000,416.60	

手机通讯行业：

账龄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个月	1,224,970,720.15	-	
7-12个月	5,528,948.99	829,342.35	15.00
13-18个月	7,917,275.91	3,958,637.96	50.00
19-24个月	1,813,426.11	1,360,069.59	75.00
2年以上	128,726.19	128,726.19	100.00
合 计	1,240,359,097.35	6,276,776.09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个月	1,433,109,417.34		
7-12个月	10,638,114.29	1,595,717.14	15.00
13-18个月	7,367,511.16	3,683,655.59	50.00
19-24个月	612,250.49	459,187.87	75.00
2年以上	100,719.40	100,719.40	100.00
合 计	1,451,828,012.68	5,839,280.00	

(2)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8,592.60 元,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 1,141.51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560,890,021.84	44.35	
第二名	107,502,730.20	8.50	
第三名	75,474,723.85	5.97	547,430.09
第四名	60,857,900.00	4.81	
第五名	31,717,595.29	2.51	
合 计	836,442,971.18	66.14	547,430.09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2,349,715.64	98.92	131,088,721.73	97.05
1至2年	2,279,328.67	1.01	3,863,444.36	2.86
2至3年	139,721.21	0.06	116,509.26	0.09
3年以上	14,000.00	0.01		
合 计	224,782,765.52	100.00	135,068,675.35	100.00

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预付对象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2016年3月31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年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9,304,568.25	84.22
上海与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5,251,950.94	2.34
深圳市泰邦恒业科技有限公司	4,477,999.85	1.99
深圳市传佳音科技有限公司	4,013,318.75	1.79
浙江德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21,303.09	1.74
合 计	206,969,140.88	92.08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135,908.15	57.82	54,135,908.15	100.00	-	54,135,908.15	57.75	54,135,908.15	100.00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975,566.00	37.35	22,116,165.48	63.23	12,859,400.52	35,089,582.22	37.43	20,997,180.87	59.84	14,092,401.35
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975,566.00	37.35	22,116,165.48	63.23	12,859,400.52	35,089,582.22	37.43	20,997,180.87	59.84	14,092,401.35
1) 电脑外设行业	20,524,640.28	21.92	19,028,888.60	92.71	1,495,751.68	19,784,881.00	21.10	19,069,486.28	96.38	715,394.72
2) 手机通讯行业	14,450,925.72	15.44	3,087,276.88	21.36	11,363,648.84	15,304,701.22	16.33	1,927,694.59	12.60	13,377,006.63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22,281.28	4.83	4,522,281.28	100.00	-	4,522,281.28	4.82	4,522,281.28	100.00	-
合 计	93,633,755.43	100.00	80,774,354.91		12,859,400.52	93,747,771.65	100.00	79,655,370.30		14,092,401.35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实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32,292,246.65	32,292,246.65	100.00	该公司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伟达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0	该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3,843,661.50	3,843,661.50	100.00	控股子公司，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54,135,908.15	54,135,908.1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电脑外设行业：

账 龄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81,739.85	6,908.70	0.50
1 - 2年	10,000.00	600.00	6.00
2 - 3年	40,777.00	4,077.70	10.00
3 - 5年	93,526.54	18,705.31	20.00
5年以上	18,998,596.89	18,998,596.89	100.00
合 计	20,524,640.28	19,028,888.60	

续：

账 龄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5,701.89	878.51	0.50
1 - 2年	10,000.00	600.00	6.00
2 - 3年	507,055.68	50,705.57	10.00
3 - 5年	93,526.54	18,705.31	20.00
5年以上	18,998,596.89	18,998,596.89	100.00
合 计	19,784,881.00	19,069,486.28	

手机通讯行业：

账龄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个月	6,180,551.79	-	-
7-12个月	5,794,552.25	869,182.84	15.00
13-18个月	313,069.00	156,534.50	50.00
19-24个月	404,772.58	303,579.44	75.00
2年以上	1,757,980.10	1,757,980.10	100.00
合 计	14,450,925.72	3,087,276.88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个月	12,335,878.85	-	
7-12个月	929,154.69	139,373.20	15.00
13-18个月	53,189.00	26,594.50	50.00
19-24个月	899,007.18	674,255.39	75.00
2年以上	1,087,471.50	1,087,471.50	100.00
合 计	15,304,701.22	1,927,694.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369,885.09	1,369,885.09	100.00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实达计算机设备有限公司	1,186,403.58	1,186,403.58	100.00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915,921.47	915,921.47	100.00	子公司, 已停业, 预计无法收回
自查补个税待收回	598,847.35	598,847.35	100.00	相关人员离职, 预计无法追回
职工欠款	451,223.79	451,223.79	100.00	已离职,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4,522,281.28	4,522,281.28		

(1)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19,044.61 元, 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 60.00 元。

(2) 本期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账面余额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550,905.50	7,255,144.05
往来款	79,502,823.15	78,199,882.97
备用金及其他	8,580,026.78	8,292,744.63
合 计	93,633,755.43	93,747,771.6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6年3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2016年3月31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	32,292,246.65	5年以上	34.49	32,292,246.65
陕西伟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	18,000,000.00	5年以上	19.22	18,000,000.00
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	9,990,000.00	5年以上	10.67	9,990,000.00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往来	4,172,514.39	5年以上	4.46	4,172,514.39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	3,843,661.50	5年以上	4.10	3,843,661.50
合 计		68,298,422.54		72.94	68,298,422.54

(5)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4,988,341.87	36,948,466.04	168,039,875.83	201,208,817.82	39,410,769.31	161,798,048.51
委托加工物资	60,479,583.27	2,151,324.02	58,328,259.25	66,323,997.41	326,213.66	65,997,783.75
低值易耗品	367,386.42	301,660.54	65,725.88	311,473.89	301,773.03	9,700.86
在产品	9,055,554.98	-	9,055,554.98	4,876,339.65	-	4,876,339.65
库存商品	82,872,325.28	14,475,684.74	68,396,640.54	88,926,989.22	14,725,803.30	74,201,185.92
发出商品	37,552,396.82	718,580.62	36,833,816.20	30,040,072.63	228,970.38	29,811,102.25
半成品	11,908,752.57	575,452.60	11,333,299.97	13,391,923.11	581,301.98	12,810,621.13
合 计	407,224,341.21	55,171,168.56	352,053,172.65	405,079,613.73	55,574,831.66	349,504,782.0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3月31日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410,769.31	6,607,018.54		9,069,321.81		36,948,466.04
库存商品	14,725,803.30	105,098.78		355,217.34		14,475,684.74
低值易耗品	301,773.03			112.49		301,660.54
委托加工物资	326,213.66	1,843,297.60		18,187.24		2,151,324.02
发出商品	228,970.38	489,610.24				718,580.62
半成品	581,301.98	137,666.84		143,516.22		575,452.60
合 计	55,574,831.66	9,182,692.00		9,586,355.10		55,171,168.56

注：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根据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37,021,937.97	40,041,014.18
预缴税费	2,589,598.73	162.78
合 计	39,611,536.70	40,041,176.96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6,871,123.06	41,043,202.44	25,827,920.62	66,871,123.06	41,043,202.44	25,827,920.62
按成本计量的	66,871,123.06	41,043,202.44	25,827,920.62	66,871,123.06	41,043,202.44	25,827,920.62
合 计	66,871,123.06	41,043,202.44	25,827,920.62	66,871,123.06	41,043,202.44	25,827,920.62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16,365,342.65			16,365,342.65	16,365,342.65			16,365,342.65	90.00%	
福州全维电脑有限公司	3,207,864.97			3,207,864.97	3,207,864.97			3,207,864.97	70.00%	
北京实达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7,922,873.34			7,922,873.34				-	20.00%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				-	56.25%	
福建八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818,506.55			818,506.55	11.30%	
实达电脑（上海）有限公司	1,839,463.32			1,839,463.32	1,369,845.22			1,369,845.22	19.74%	
福州保税区西方实业有限公司	9,281,643.05			9,281,643.05	9,281,643.05			9,281,643.05	40.00%	
上海金创投资管理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	4.40%	
深圳市鸿德电池有限公司	4,213,935.73			4,213,935.73				-	6.00%	
惠州市全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9.09%	
合 计	66,871,123.06	-	-	66,871,123.06	41,043,202.44	-	-	41,043,202.44		-

注：2015年7月8日，深圳兴飞之子公司惠州长飞之子公司惠州市全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由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00万元，其中：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为1,000.00万元（占比90.9091%）、惠州长飞出资额为100.00万元（占比9.0909%）。同时，惠州长飞对惠州市全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再拥有控制权，亦不存在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因此对于被动稀释后的9.0909%股权100.00万元转换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 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1,043,202.44	41,043,202.44
本期计提	-	
本期减少	-	-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41,043,202.44	41,043,202.44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惠州市迅德科技有 限公司	2,002,363.48			72,960.12			2,075,323.60	
合 计	2,002,363.48	-	-	72,960.12	-	-	2,075,323.60	

10.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65,710,120.24	265,710,120.2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771,401.41	771,401.41
(1) 处置		-
(2) 其他转出	771,401.41	771,401.41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64,938,718.83	264,938,718.8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8,414,153.84	8,414,153.84
2. 本期增加金额	4,237,376.73	4,237,376.73
(1) 计提或摊销	4,237,376.73	4,237,376.7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12,651,530.57	12,651,530.57
三、减值准备		-
四、账面价值		-
1. 2016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252,287,188.26	252,287,188.26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7,295,966.40	257,295,966.40

注 1: 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17。

注 2：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60,866,477.80	61,909,941.25	7,568,257.73	36,749,064.73	267,093,74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	1,070,065.96	-	1,167,392.82	2,237,458.78
（1）购置	-	1,070,065.96	-	1,167,392.82	2,237,458.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3,444,079.02	11,185,599.67	517,027.70	479,923.04	25,626,629.43
（1）处置或报废	1,528,598.59	84,375.74	-	23,253.85	1,636,228.18
（2）转出	11,915,480.43	11,101,223.93	517,027.70	456,669.19	23,990,401.25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147,422,398.78	51,794,407.54	7,051,230.03	37,436,534.51	243,704,570.86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488,627.71	26,478,779.38	4,135,518.40	23,349,971.65	74,452,89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675,271.36	1,414,020.85	206,592.36	1,150,365.88	3,446,250.45
（1）计提	675,271.36	1,414,020.85	206,592.36	1,150,365.88	3,446,250.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73,535.32	10,763,657.33	407,897.81	368,237.89	22,213,328.35
（1）处置或报废	-	53,737.50	-	15,353.36	69,090.86
（2）转出	10,673,535.32	10,709,919.83	407,897.81	352,884.53	22,144,237.49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10,490,363.75	17,129,142.90	3,934,212.95	24,132,099.64	55,685,819.2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
1. 2016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136,932,035.03	34,665,264.64	3,117,017.08	13,304,434.87	188,018,751.62
2. 期初账面价值	140,377,850.09	35,431,161.87	3,432,739.33	13,399,093.08	192,640,844.37

注 1：固定资产中未办妥产权证的原值 53,224,189.01 元，净值为 51,117,398.21 元，系福建实达工业研发大楼，正在备案验收中。

注 2：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固定资产原值 23,990,401.25 元，转出累计折旧 22,144,237.49 元。

注 3：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17。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利及软件 著作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 权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70,944,587.24	90,095,526.10	3,530,001.97	923,679.25	165,493,794.5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52,797.21	-	52,797.21
3. 本期减少金额	-	2,949,114.24	-		2,949,114.24
(1) 处置					-
(2) 转出		2,949,114.24	-	-	2,949,114.24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70,944,587.24	87,146,411.86	3,582,799.18	923,679.25	162,597,477.53
二、累计摊销					-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4,188,917.45	9,525,001.19	1,570,772.13	482,679.25	25,767,370.02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7,229.37	439,274.67	102,847.84	36,750.00	4,126,101.88
(1) 计提	3,547,229.37	439,274.67	102,847.84	36,750.00	4,126,101.88
3. 本期减少金额	-	2,949,114.24	-	-	2,949,114.24
(1) 处置					-
(2) 转出		2,949,114.24	-		2,949,114.24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17,736,146.82	7,015,161.62	1,673,619.97	519,429.25	26,944,357.66
三、减值准备					-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311,948.00			311,94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311,948.00			311,948.00
四、账面价值					-
1. 2016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53,208,440.42	79,819,302.24	1,909,179.21	404,250.00	135,341,171.87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6,755,669.79	80,258,576.91	1,959,229.84	441,000.00	139,414,476.54

注1：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52,737,204.23 元，占期末无形资产价值的 38.97%。

注2：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无形资产原值 2,949,114.24 元，转出累计摊销 2,949,114.24 元。

注3：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17。

13. 商誉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 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916,223,087.64			916,223,087.64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	269,078,414.32			269,078,414.32
合 计	1,185,301,501.96	-	-	1,185,301,501.96

注：商誉的形成见本附注三（二）1。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年12月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年3月31 日余额
装修费	39,523,638.07	852,335.23	1,652,686.63		38,723,286.67
绿化费	1,046,506.57		149,035.26		897,471.31
其他	18,655.18		2,804.73		15,850.45
合 计	40,588,799.82	852,335.23	1,804,526.62		39,636,608.43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090,822.70	6,912,721.34	42,262,807.42	6,811,292.39
预计负债	1,578,055.37	236,708.31	1,951,803.18	292,770.48
未支付工资	3,391,123.40	508,668.51	3,391,123.40	508,668.51
可抵扣亏损	8,180,609.14	1,752,268.05	241,418.00	36,212.70
未实现内部利润	301,059.47	45,158.92	230,827.09	34,624.06
合 计	56,541,670.08	9,455,525.13	48,077,979.09	7,683,568.14

（2）本期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4,837,450.90	164,878,093.58
可抵扣亏损	100,571,402.53	115,684,238.16
合 计	265,408,853.43	280,562,331.74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2016年	40,928,693.00	45,563,612.82	
2017年	6,085,454.09	7,992,119.92	
2018年	6,420,134.35	7,453,151.36	
2019年	16,999,801.54	21,206,075.46	
2020年	30,137,319.55	33,469,278.60	
合 计	100,571,402.53	115,684,238.16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南京滨江奥城房产	31,188,128.60	31,188,128.60
预付软件款	1,726,000.00	1,726,000.00
预付设备款	1,953,760.00	490,700.00
预付土地款	4,360,000.00	4,360,000.00
预付装修工程款	2,250,000.00	-
合 计	41,477,888.60	37,764,828.60

注：南京滨江奥城房产是 2007 年 7 月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展置业”）为完成清欠而过户给公司的抵债资产。2009 年 3 月、5 月，公司陆续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南京滨江奥城房产，但出售价格均低于房产的账面净值，为维护公司利益，昂展置业来函承诺，由昂展置业负责寻找第三方购买公司剩余奥城房产 2174.47 平方米，当该等房产转让价格低于承诺的最低价格时，将以现金或等值资产补足差额。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0-002 号。至 2010 年 2 月，昂展置业没有能够协助公司找到合适的第三方购买上述房产。经公司和昂展置业协商，昂展置业愿意以现金购买上述房产。2010 年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让公司南京滨江奥城剩余商业房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南京滨江奥城剩余 2174.47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昂展置业，转让价格 4500 万元人民币。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0-015 号。2011 年 3 月昂展置业履行回购承诺汇给公司 4500 万元，房产产权转移手续未办理。2013 年 1 月昂展置业承诺：上述房产未来价值的变动以及与房产相关的所有税费全部由昂展置业承担，与公司无关。2013 年 7 月，昂展置业为盘活资产，将上述房产抵押给银行同时承诺有关抵押房产所产生的全部风险和所有费用都由昂展置业承担，和公司无关。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南京滨江奥城房产尚余 2054.04 平方米，对应的预收房款为 42,543,228.00 元。昂展置业将剩余房产全部抵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为杭州易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17.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信用借款	90,000,000.00	280,000,000.00
附追索权的应收票据贴现	187,964,448.23	141,616,640.97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438,000,000.00	318,000,000.00
合 计	815,964,448.23	739,616,640.97

注 1：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签订了“兴飞 20151223 综合”号综合授信合同，获得 4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子公司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兴飞国土 01”号《抵押合同》、“南山 20151218 兴飞抵”号《抵押合同》及“惠保 01”号《保证合同》，以位于惠州市博罗县石湾镇铁场村委会科技大道北侧合计 261,28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博府国用（2011）第 170167 号、博府国用（2011）第 170171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位于其上的合计 181,543.40 平方米建筑面积的房屋建筑物为抵押物，为上述授信合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和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兴飞科技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签订“兴保 01”《保证金合同》，以 100 万元银行存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 亿元。

注 2：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借 2015 融 2084 南山（兴飞）的《融资额度合同》，获得 3 亿元融资总额度，原股东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保 2015 融 2084 南山（兴飞）-2 号《额度保证合同》，为深圳兴飞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 亿元。

注 3：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 2015 深银横贷字第 0014 号和 2015 深银横贷字第 0017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计取得借款 6800 万元，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 2015 深银最保字第 0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兴飞科技的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贷款余额 6800 万元。

注 4：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订“2015 圳中银上额协字第 0001236 号”《授信额度协议》，获得 2.2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借款额度 7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额度 1.5 亿元），同时签订“2015 圳中银上借字第 000123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 7000 万借款，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订“2015 圳中银上高保字第 000123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2 亿《授信额度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000 万元。

注 5: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 应付票据

种 类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1,700,932.25	417,105,306.82
商业承兑汇票	88,452,725.37	154,185,212.91
合 计	360,153,657.62	571,290,519.73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9.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工程款	874,114.38	25,496,989.30
采购款	1,041,365,908.41	1,046,229,089.74
其他	344,113.38	-
合 计	1,042,584,136.17	1,071,726,079.04

20.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按项目列示：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预收南京滨江房产转让款	42,543,228.00	42,543,228.00
预收货款	84,845,373.57	65,023,745.48
预收租金	339,687.94	800.00
其他	1,505.83	6,215.00
合 计	127,729,795.34	107,573,988.48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080,443.44	55,416,232.16	55,808,625.33	30,688,050.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61.16	2,440,583.99	2,320,217.66	125,727.49
三、辞退福利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1,085,804.60	57,856,816.15	58,128,842.99	30,813,777.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054,451.41	53,201,664.14	53,646,948.56	30,609,166.99
二、职工福利费	-	984,976.91	984,976.91	-
三、社会保险费	-	665,827.46	606,874.91	58,952.5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603,030.46	550,070.10	52,960.36
2. 工伤保险费	-	26,933.40	25,218.57	1,714.83
3. 生育保险费	-	35,863.60	31,586.24	4,277.36
四、住房公积金	-	474,514.40	464,388.40	10,12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170.93	89,249.25	105,436.55	3,983.63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	5,821.10	-	-	5,821.10
合 计	31,080,443.44	55,416,232.16	55,808,625.33	30,688,050.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345,789.26	2,231,115.34	114,673.92
2. 失业保险费	5,361.16	94,794.73	89,102.32	11,053.57
3.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5,361.16	2,440,583.99	2,320,217.66	125,727.49

22.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	30,946,242.49	39,381,760.45
营业税	90,202.71	87,401.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8,160.85	1,415,858.31
教育费附加	868,131.45	858,224.24
企业所得税	13,294,845.68	15,982,072.33
房产税	297,212.80	112,277.27
代扣个人所得税	1,034,162.52	1,258,551.95
印花税	10,777.14	131,720.52
土地使用税	4,152.00	11,833.70
防洪费	686.32	2,127.64
其他	424,572.01	411,157.12
合 计	48,189,145.97	59,652,984.58

23. 应付股利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900.00	240,900.00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合 计	240,900.00	240,900.00

2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往来款	109,551,540.65	160,712,932.25
股权转让款	302,136,671.84	303,839,959.84
押金保证金	4,939,882.04	4,364,048.89
客供料损失款	4,780,453.29	4,780,453.29
其他	4,239,063.04	3,893,532.59
合 计	425,647,610.86	477,590,926.86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邢亮	300,000,000.00	东方拓宇100%股权转让款
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	73,778,658.94	贷款利息及其他往来款
中兴新地撤资款	19,810,323.00	撤资款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4,890,352.29	房租押金及供料结算款
合 计	398,479,334.23	

25. 预计负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备注说明
对外提供担保	145,751.00	-	-	145,751.00	注
预计材料赔偿款	1,951,803.18		373,747.81	1,578,055.37	客供料损失预计赔偿款
合 计	2,097,554.18	-	373,747.81	1,723,806.37	

注：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严重资不抵债，2005 年停业至今，公司对其部分供货商货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详见附注十2和十二（二）1。

26. 递延收益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699,560.02	-	1,101,309.99	82,598,250.03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83,699,560.02	-	1,101,309.99	82,598,250.03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年3月31日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项扶持基金	83,699,560.02		1,101,309.99		82,598,250.03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83,699,560.02	-	1,101,309.99	-	82,598,250.03	

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合计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5,825,433.63	34,950,359.77		2,230,775,793.40
合 计	2,195,825,433.63	34,950,359.77	-	2,230,775,793.40

注 1：2015 年已经核准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共发行股份 238,685,204 股，每股 7.91 元，增加所有者权益 1,887,999,963.64 元，出售资产增加所有者权益 203,060,051.39 元；合计 2,091,060,015.03 元包含在公司期初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

注 2: 本期增加 34,950,359.77 元, 系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总额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8. 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13,267,747.55	1,051,461.02	-13,532,829.51	1,316,542.98
合 计	-13,267,747.55	1,051,461.02	-13,532,829.51	1,316,542.98

注: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1,051,461.02 元系少数股东增资 2,450,000.00 元以及本期实现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1,398,538.98 元;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减少-13,532,829.51 元, 系处置子公司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减少少数股东权益-13,532,829.51 元。

29.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71,375,272.66	5,699,190,767.47
其他业务收入	17,133,681.66	56,703,447.98
营业成本	896,553,199.19	5,196,456,565.07

营业收入成本分行业及分产品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手机及手机配件	985,412,750.18	895,504,485.01	5,743,112,517.53	5,190,686,254.71
(2) 打印机	3,096,204.14	1,048,714.18	12,781,697.92	5,770,310.36
合 计	988,508,954.32	896,553,199.19	5,755,894,215.45	5,196,456,565.07

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营业税	212,982.15	640,19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4,047.97	6,156,257.41
教育费附加	849,932.09	4,578,004.33
防洪费	138,083.58	2,813.96
合 计	2,335,045.79	11,377,274.92

31.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58,732.32	10,673,530.76
折旧费	17,552.24	39,245.88
办公费	109,373.61	595,405.81
广告费	70,934.32	801,045.00
汽车使用费	43,488.99	1,309,745.95
招待费	1,703,637.87	6,334,476.74
咨询费	2,011.00	97,499.80
运输费	1,123,742.57	4,090,056.99
物料消耗	123,350.98	2,806,026.30
其他	1,554,534.75	2,760,039.23
合 计	8,207,358.65	29,507,072.46

32.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289,702.45	137,393,879.88
折旧及摊销	10,596,421.31	37,398,812.41
租赁费	1,367,481.56	4,769,939.38
招待费	2,454,214.99	6,864,494.48
研发费用	3,029,625.18	55,608,385.61
差旅费	1,154,829.85	3,614,666.01
办公费	2,347,577.76	14,055,926.56
汽车使用费	489,184.17	2,251,052.98
税金	509,424.20	6,194,149.18
中介机构费	362,857.20	2,600,611.46
物料消耗	2,215,085.20	13,435,739.39
房产及土地转让费用		2,552,641.48
重组费	1,927,705.64	2,866,023.77
其他	4,043,092.21	19,525,740.72
合 计	62,787,201.72	309,132,063.31

3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9,609,427.21	60,347,568.99
减：利息收入	305,102.69	6,503,749.31
承兑汇票贴息	4,491,143.55	6,933,719.47
汇兑损失	20,513.49	1,511,529.92
减：汇兑收益	492,532.27	27,902.60
其他	1,076,789.47	1,727,644.50
合 计	14,400,238.76	63,988,810.97

3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一、坏账准备	1,557,637.21	6,781,569.31
二、存货跌价准备	9,182,692.00	20,633,181.81
合 计	10,740,329.21	27,414,751.12

35.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960.12	-252,998.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598,489.48	2,816,447.96
合 计	40,671,449.60	2,563,449.15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惠州市迅德科技有限公司	72,960.12	-252,998.81
合 计	72,960.12	-252,998.81

(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40,598,489.48	
长沙市源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62,117.51
惠州市全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4,330.45
合 计	40,598,489.48	2,816,447.96

36.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931.56	103,741.71	18,931.56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8,931.56	103,741.71	18,931.56
政府补助	1,105,309.99	4,419,239.98	1,105,309.99
其他	134,434.82	2,494,622.89	134,434.82
合 计	1,258,676.37	7,017,604.58	1,258,676.37

政府补助：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手机项目专项扶持基金	1,101,309.99	4,405,239.98	与资产相关
财政专利补贴	4,000.00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105,309.99	4,419,239.98	

3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4,145.93	831,371.28	34,145.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4,145.93	831,371.28	34,145.93
其他	205,717.53	809,514.68	205,717.53
合 计	239,863.46	1,640,885.96	239,863.46

3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11,409.59	20,725,965.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71,956.99	1,738,535.67
合 计	1,639,452.60	22,464,501.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175,843.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793,960.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6,373.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2.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160,566.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9,028.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0,149.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50,239.48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补摊销影响	914,642.71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828,113.44
其他	-243,678.90
所得税费用	1,639,452.60

3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7,468,785.84	详见附注六、1
应收票据	393,981,887.51	详见附注六、2
投资性房地产	252,287,188.26	详见附注六、17
固定资产	85,814,636.82	详见附注六、17
无形资产	79,539,662.16	详见附注六、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88,128.60	详见附注六、15
合 计	1,020,280,289.19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年：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上期被合并方的收入	上期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	100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2015-4-30	签订转让协议并付款	3,043,336.91	-2,837,079.58	4,248,064.81	-5,669,115.26

注：2015年4月，子公司深圳兴飞以现金129,118,657.00元控股合并了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2015年4月30日（已签订转让协议并已支付转让款）。控股合并中取得的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	129,118,657.00

（3）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

项 目	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流动资产	86,269,048.13	86,335,507.80
非流动资产	425,022,356.97	411,384,977.64
流动负债	386,688,784.36	368,812,371.79
非流动负债	86,636,386.67	88,104,800.00
净资产	37,966,234.07	40,803,313.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37,966,234.07	40,803,313.65
合并成本	129,118,657.00	-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91,152,422.93	-

3、 处置子公司

2015年: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长沙市源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万元	100	转让	2015年7月31日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收到转让款	1,862,117.51						

注：子公司深圳兴飞于 2015 年 1 月 7 日投资 1,000.00 万元设立长沙市源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与深圳市建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持有的长沙市源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建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 1,000.00 万元。

2016年1-3月: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1.00	75	转让	2016年2月16日	办妥财产权转移手续	40,598,489.48						

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75%的股权转让给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 元人民币，同时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将替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还清截止股权过户完成前其对公司的欠款。2015 年 12 月，公司与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收到股权转让款 1 元，同时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代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偿还其对公司的欠款 5,680 万元。2016 年 2 月 16 日，公司与鑫达宇办妥全部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的增加

2015 年:

子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长沙市源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5年1月7日	人民币1000万元	100%
深圳市瑞恒邦德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5年3月6日	人民币500万元	100%
芜湖市兴飞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5年9月30日	人民币1000万元	100%
香港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5年3月23日	港币5万元	100%
深圳市东宇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5年12月11日	人民币255万元	51%
香港星海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5年12月28日	港币5万元	51%

(2) 合并范围的减少

2015 年子公司深圳兴飞间接控制的惠州市全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增资而被动稀释丧失控制权，详见附注六 8。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及零配件的研发及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南昌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手机组装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手机配件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惠州市兴飞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手机组装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郑州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手机组装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兴飞(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贸易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深圳市恒邦德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及零配件的研发及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8	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房产租赁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惠州市睿兴元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手机配件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	芜湖市兴飞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	通讯设备的研发及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11	全通颐和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物业管理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手机组装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	香港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14	深圳市东宇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通讯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51.00	51.00	设立或投资
15	香港星海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		51.00	51.00	设立或投资
16	深圳市东方信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通讯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75.00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等	90.00		90.00	设立或投资, 已停业
18	福州全维电脑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软件开发	7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已停业
19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制造业	56.25		56.25	设立或投资, 已停业
20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制造业	51.00		51.00	设立或投资, 已停业

注 1: 序号 1 至 16 共 16 家公司为子公司深圳兴飞直接或间接控制, 其中兴飞(香港)有限公司、芜湖市兴飞通讯技术有限公司、香港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和香港星海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注 2: 序号 17 至 20 共 4 家, 属于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 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公司。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开始内部停业整顿;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福州全维电脑有限公司已停止营业、其营业执照均已注销或被吊销, 基于上述原因, 公司实际未能对其实现控制。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计提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本期期初已未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期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惠州市迅德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内贸易	45.00	权益法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房地产开发	35.00	权益法

注：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经停业并被吊销营业执照。公司账面长期股权投资已经减记至零。

(2)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惠州市迅德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411,253.34	2,412,292.38
非流动资产	2,787,704.99	2,872,143.81
资产合计	5,198,958.33	5,284,436.19
流动负债	587,128.10	834,739.57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587,128.10	834,739.57
净资产	4,611,830.23	4,449,696.62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制权益	4,611,830.23	4,449,696.6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75,323.60	2,002,363.48
调整事项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75,323.60	2,002,363.48

续：

项 目	惠州市迅德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149,142.60	4,222,993.05
净利润	162,133.61	-562,219.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62,133.61	-562,219.5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公司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景百孚	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40,000.00	38.36%	38.36%	景百孚	9111010575334350XT

注：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原持有公司股票 79,122,586 股，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 22.51%；因收购深圳兴飞 100% 股权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后，昂展置业持有公司股票增加至 226,404,507 股，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 38.36%。昂展置业的实质控制人为景百孚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八、3。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的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和本公司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	911101138011469668
北京空港富视国际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和本公司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	91110113761406304K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和本公司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	9135010561144679XM
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已处置子公司	9135018161133187XW
江苏实达迪美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和本公司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	913205836849127633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发生额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加工打印机	897,406.99	9,547,630.32
合 计		897,406.99	9,547,630.32

注：公司原子公司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为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加工打印机，2016年1-2月因此确认收入 897,406.99 元。

（2）关联方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1-3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689,773.50	2,228,499.00
江苏实达迪美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07,534.70	115,800.00
合 计		797,308.20	2,344,299.00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	2015-4-14	2016-4-14
合 计	2,000.00		

注：2016年4月，与本项担保相关的债务被担保方已经偿还，公司相应的解除担保。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	2015年度发生额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35.27	378.1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4,172,514.39	4,172,514.39	4,172,514.39	4,172,514.39
其他应收款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3,843,661.50	3,843,661.50	3,843,661.50	3,843,661.5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369,885.09	1,369,885.09	1,369,885.09	1,369,885.09
其他应收款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292,246.65	32,292,246.65	32,292,246.65	32,292,246.65
其他应收款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807,213.89	4,036.07		
合 计		42,485,521.52	41,682,343.70	41,678,307.63	41,678,307.6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预收账款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42,543,228.00	42,543,228.00
小 计		42,543,228.00	42,543,228.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902,061.89	902,061.89
其他应付款	北京空港富视国际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80,956.07	-
其他应付款	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785.68	85,785.68
其他应付款	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2,434.06	
小 计		1,471,237.70	987,847.57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资产抵押情况见本附注六、10、六、11 和六、12。

2、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对外担保

被担保人	担保余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备注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	2016-4-14	借款担保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3.33		非并表子公司/供货商担保/已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2,561.32		为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敞口部分提供担保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2017-1-27	
合 计	11,574.65		

注：公司为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九 5（3），公司为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二）1，公司为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六 17。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曾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将其所持本公司 78,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东吴证券，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11 月 3 日（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62 号）。2016 年 3 月，东吴证券同意昂展置业延期购回其持有的本公司 78,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继续进行质押融资；此外，昂展置业本次新增质押其所持本公司 1,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向东吴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昂展置业本次合计向东吴证券质押本公司股票数为 79,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其中 35,916,786 股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8 月 31 日，43,205,800 股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1 日。

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控股股东昂展置业已将其持有的公司 147,281,921 股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西部信托有限公司，为其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签署的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11 日起 48 个月。昂展置业持有本公司 226,404,507 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 590,243,598 股的 38.36%。本次质押完成后，昂展置业所持本公司股票已全部质押。

2、2016 年 4 月 18 日，子公司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同吴清曙签订了关于东方信仪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将持有的东方信仪公司的全部股权以人民币 1 元转让给吴清曙。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对前述股权转让协议书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编号为 JZ20160418170 号《股权转让见证书》，该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东方信仪公司股权。

3、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萍乡市腾兴旺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深圳市腾兴旺达有限公司更名，以下简称“腾兴旺达”）与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5,720,000 股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5%）进行质押融资，质押初始交易日 2016 年 6 月 29 日，购回交易日 2019 年 5 月 29 日，购回期限 1064 天。腾兴旺达共持有本公司 62,416,313 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90,243,598 股的 10.57%；本次质押其中的 35,72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57.2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5%；还剩余 26,696,313 股未进行质押。

4、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以及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公司决

议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融通”）91.11%的股权：其中，向王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中科融通的 41.48%股权；向王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中科融通的 32.59%股权；向孙福林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中科融通的 2.96%股权；向杨云春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中科融通的 5.56%股权；向施光耀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中科融通的 2.96%股权；向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力合清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中科融通的 5.56%股权。根据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就中科融通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6]第 1099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科融通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45,093.48 万元。以上述评估值为基础，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中科融通 91.11%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41,000 万元。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38 元/股，拟发行股份数量合计为 17,521,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向相关交易对方累计支付 193,089,998 元人民币现金对价，向各交易对方拟发行的股份数量及现金对价具体如下：

序 号	交易对方名称	购买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支付总对价（元）	现金对价（元）	股份对价（元）	发股数量（股）
1	王江	41.48%	191,871,794.00	82,504,871.00	109,366,923.00	8,834,161
2	王钦	32.59%	150,756,409.00	64,825,256.00	85,931,153.00	6,941,127
3	孙福林	2.96%	13,705,128.00	5,893,205.00	7,811,923.00	631,011
4	施光耀	2.96%	10,666,666.00	10,666,666.00	-	-
5	杨云春	5.56%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6	力合清源	5.56%	23,000,000.00	9,200,000.00	13,800,000.00	1,114,701
合计		91.11%	409,999,997.00	193,089,998.00	216,909,999.00	17,521,000

实达集团拟向北京百善仁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百善仁和”）、吴鉴洪、刘海兵、郑郁、方杰、陈小花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19,500 万元，其中：百善仁和以 17,000 万元的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3,731,825 股；吴鉴洪以 700 万元的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565,428 股；刘海兵以 500 万元的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403,877 股；郑郁以 500 万元的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403,877 股；方杰以 400 万元的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323,101 股；陈小花以 400 万元的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323,101 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支付中科融通

91.11%股权的现金对价。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6-046 号。

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王江、王崴、孙福林、杨云春、施光耀、力合清源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王江、王崴、孙福林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王江、王崴及孙福林作为补偿义务人承诺：中科融通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3,900 万元和 5,070 万元。各方一致同意，若补偿义务人需对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净利润承诺数的差额进行补偿，则每一补偿义务人应优先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补偿。公司与百善仁和、吴鉴洪、刘海兵、郑郁、方杰、陈小花签订了《股权认购协议》，认购价格为每股 12.38 元。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26 日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 2016 年 8 月 12 日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5、2016 年 8 月 4 日，本附注二、（二）2016 年深圳兴飞拟收购东方拓宇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深圳兴飞将与邢亮签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邢亮承诺东方拓宇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500 万元、4,200 万元和 5,00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6-052 号、8 月 5 日公告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 8 月 30 日公告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

6、2016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投资印度子公司的议案》。新公司计划首期投资总金额 11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其中深圳兴飞对其注册资本投入 10 万元人民币等值外币，其余 100 万元日常运营及市场拓展费用。新公司初步方案如下：公司名称：XingFei Science &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Company；注册资本：10 万元人民币等值外币；注册地址：印度新德里市；股权结构：深圳兴飞持股 100%；经营范围：智能终端手机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6-052 号。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2014 年 9 月 29 日、201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北京顺山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清镇市暗流云峰铝铁矿山有限责任公司 15%股权。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18 号。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终止对本次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22 号。

（二）其他

1、本公司为安徽实达提供 5,800 万元人民币供应商赊货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33,341.00 元(不含利息)未清偿，其中涉及诉讼金额 133,341.00 元(不含利息)。

2、2007 年 7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向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申请破产还债的申请书，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驳回其破产还债的申请。

3、中兴鸿基与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客户业务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0,303,564 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质押融资，质押初始交易日 2014 年 5 月 7 日，购回交易日 2015 年 5 月 7 日，购回期限 365 天。中兴鸿基持有本公司 20,303,564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51,558,394 股的 5.78%，本次全部质押。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4-029 号。2015 年 5 月，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中兴鸿基延期购回其持有的本公司 20,303,564 股无限售流通股继续进行质押融资，质押购回交易日延期到 2016 年 5 月 6 日，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17 号。2016 年 3 月，金元证券同意中兴鸿基延期购回其持有的本公司 20,303,564 股无限售流通股，继续进行质押融资，购回交易日延期到 2016 年 12 月 28 日，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6-11 号。

十三、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617,421.04	-727,629.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5,309.99	4,419,239.98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1,646,146.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952,871.0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16,447.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69.94	1,685,108.21
所得税影响额	-267,506.34	-198,649.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87,593.07
合 计	41,473,894.63	-6,516,907.47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5年度	4.82%	0.18	0.18
	2016年1-3月	1.58%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5年度	5.12%	0.19	0.19
	2016年1-3月	-0.30%	-0.01	-0.01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120116000196660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
南区1栋1门5017室-1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3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相关的报告; 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登记机关



2015 年 02 月 08 日

证书序号: NO. 019225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主任会计师: 李金才

办 公 场 所: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
南区 1 栋 1 门 5017 室-11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2010023

注册资本(出资额): 壹仟零叁拾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津财会(2013) 26 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发证机关: 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五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7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证书号：46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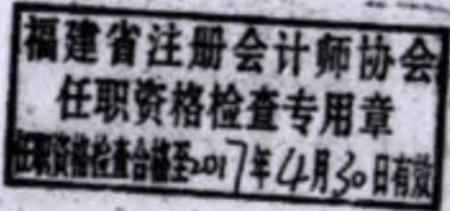


姓名 郑通琳
 Full name 郑通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54-08-01
 Date of birth 1954-08-01
 工作单位 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建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建分所
 身份证号码 350102540801040
 Identity card No. 35010254080104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7月 1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建分所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27日



王康香

女

1950年12月06日

姓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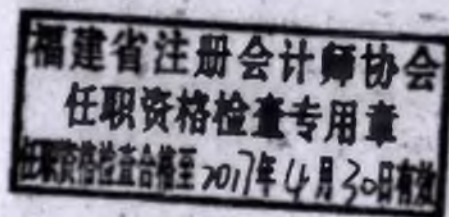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10219501206036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一年
or af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2月1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福建分所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12月2日